

经济理论研究

黑龙江省党校系统经济学会论文集



黑龙江省党校系统经济学会编

经 济 理 论 研 究

——黑龙江省党校系统经济学会论文集

黑龙江省党校系统经济学会编

目 录

关于商品价值理论的几个问题

.....赵兴国(1)

——读《资本论》一卷第一篇札记

对传统的商品经济消亡思想的再认识

.....刘锡军(22)

马克思劳动价值论与知识产品.....梁振庭(33)

划分社会主义生产劳动与非生产劳动的标志

.....张 晨(43)

试论社会主义联合所有制.....黄金库(48)

公有制占主体与共同富裕是我们必须坚持

的社会主义根本原则.....施玉坤(56)

关于所有制研究中的几个理论问题的探讨

.....关九波 关淑琴(65)

我国的所有制结构.....皇振国(74)

股份制与经济联合.....张晓军(82)

对于社会主义生产直接目的经济范畴的探讨

.....孙胜堂 王艳(87)

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是经济效益规律...王振岳(101)

价值规律不能做为社会主义时期的基本经济规律

.....刘淑敏 于福(109)

试论有计划商品经济的根源.....吴俊贤(116)

论社会主义经济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李 杰(127)

深化企业改革的关键·····	金三最(137)
试论横向经济联合与社会主义企业的发展 ·····	王树和(148)
试谈从内部进一步搞活大中型企业·····	盖 锐(158)
企业应如何发挥劳动者的积极性和创造力 ·····	栾志新(166)
从国营农场经济体制的改革看生产关系和经济管理 手段的发展变化趋势·····	王培义 李红珍(175)
关于洪河农场补偿贸易几个问题的探讨 ·····	李 伟(183)
试论厂长负责制与民主管理·····	郭金骥(196)
竞争观念的旧与新·····	黄德金(203)
大力发展生产资料市场·····	石永利(209)
● 浅议社会主义地租·····	马洪桥(214)
发展农垦企业商品经济,要高度重视信息观念 ·····	沈德才 贺志臣(222)
创新型发展战略是推动齐齐哈尔市经济起飞的 根本战略·····	吴秉今(229)
后 记	

关于商品价值理论的几个问题

——读《资本论》一卷第一篇札记

赵 兴 国

一 研究对象和结构

马克思在第一篇研究的是商品和货币。研究商品和货币，也就是研究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即商品经济关系。马克思说：“我的研究方法，不是从人出发，而是从经济上的一定社会时期出发”。一定要认识到，商品和货币是商品生产关系下劳动产品所特有的社会形式。马克思和资产阶级经济学家的根本区别之一，就是他从商品和货币，这种物和物的交换中，看出了它背后隐藏着的一定历史阶段上的人和社会生产关系。这种生产关系与物结合，并表现为物和物的社会关系。恩格斯说：“经济学所研究的不是物，而是人和人之间的关系，归根到底是阶级和阶级之间的关系；可是这些关系总是同物结合着，并且作为物出现”。（《马克思选集》第二卷第123页）这种差别的实质是历史唯物主义和历史唯心主义两种世界观和方法论的差别。由此出发，在学习和研究这一篇时，要时时刻刻把商品经济关系，放在我们的头脑之中，同时要注意领会马克思研究商品经济关系的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和方法，并运用它来研究我们的社会主义社会中的各种不同性质的商品经济关系的共性和个性，它们运

动的共有规律和特有规律。马克思在第一篇是从简单商品经济关系开始研究资本主义经济关系的，因为这种简单商品货币关系，能表现出发达的资本主义商品生产关系中的比较简单的关系并从属于资本主义商品经济关系。马克思说：“劳动产品的价值形式是资产阶级生产方式的最抽象的，但也是最一般的形式”（同上书98页）或者“对资产阶级社会说来，劳动产品的商品形式，或者商品的价值形式，就是经济的细胞形式”。（同上书8页）正是在这个意义上，列宁说：“马克思在《资本论》中首先分析资产阶级社会（商品社会）里最简单、最普通、最基本、最常见、最平凡、碰到过亿万次的关系——商品交换。”在这个限度内，我们也可以说，马克思研究的是资本主义商品经济关系中的商品货币关系。不过它还不是资本主义商品关系，而是抽象了资本本质的简单的、抽象的商品关系。我们必须从这两重的含义上，理解本篇所研究的商品经济关系的性质，而没有任何理由把它们对立起来，肯定一个方面，否定另一个方面。

这种简单的、抽象的商品关系，又是许多社会形态中所共有的关系。因此，在存在商品经济关系的各种社会形态中，这里所研究的商品的性质、价值的性质、货币的性质以及商品经济关系的运动的规律——价值规律，都是适用的，它不仅适用于以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基础的商品经济关系，而且也适用于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商品经济关系。商品经济关系是可以建立在不同的生产资料所有制的基础上，因而商品、价值又具有不同的特殊的社会性质，商品又有简单商品，资本主义商品和社会主义商品之分。而马克思正是结合简单的商品生产关系的特点，阐述了商品、价值、货币的共性。一般寓于特殊之中。因此，那种认为：马克思

在本篇中既没有研究简单商品经济关系，也没有研究资本主义商品经济关系，只是研究了具有共性的商品货币关系或商品经济关系的观点是值得商榷的。

在第一章马克思分析商品，概括起来有六个方面需很好掌握，首先把商品价值作为商品的一个社会属性来分析。这是马克思的唯物主义世界观和方法论的体现，是与唯心主义观点根本对立的。马克思把商品看作是劳动产品的特有的社会形式，是商品经济关系下的劳动产品所特有的社会属性，而不是把商品看作是一个单纯的物。其次，他分析商品，又是从分析商品的现象形态出发，从分析商品的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的两重表现形式出发，从现象进入到本质，从交换价值的分析导致商品价值性质的确定。

第三，他分析了商品价值的性质。阐述了价值的实体，价值是简单的、抽象的、一般人类劳动的凝结，是社会劳动的结晶。把商品的价值看成是商品生产关系的体现，而不是把价值看成是物的永恒的自然的形式，这样，马克思就把商品归结为使用价值和价值的对立统一体。在分析商品价值的性质的基础上，分析了价值量是由社会必要劳动量决定的。阐述了商品的价值是质和量的统一。

第四，他第一次科学的分析了体现在商品中的劳动两重性及其与商品二重性的关系，解决了理解政治经济学的“枢纽”这一根本问题。

第五，在阐明商品价值的本质的基础上，马克思又反过来，从两个商品的交换关系出发，阐述了商品的交换价值是价值的必然表现形式和商品价值形式的发展，必然产生货币价值形式，阐明了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价值和价值形式的辩证关系，解决了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家始终不能从商品

的分析，而特别是商品价值的分析中，发现那种正是使用价值成为交换价值的价值形式。

最后，马克思阐明了商品价值的社会性质，指出商品的价值是商品生产关系下的劳动产品所特有的社会属性，但它表现为物本身的自然属性，表现为物与物的社会关系以及人生产的物反过来统治人的关系，阐明了商品拜物教的性质及其秘密。在此基础上，进一步阐明了商品拜物教的根源——私人劳动和社会劳动的矛盾以及私人劳动和社会劳动的矛盾与商品，商品的两个因素、劳动的两重性质之间的关系。从而揭示了商品生产关系的历史的暂时的性质。这样马克思就用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从单个商品的角度上，阐明了商品的价值，阐明了形成商品价值的劳动的特点，阐明了这种劳动在什么条件下和怎样才能形成价值，创立了唯一科学的劳动价值论，阐明了商品生产关系的运动规律。

在第二章中，马克思对交换过程是从对单个商品的静态分析，进入到对商品之间的关系的动态分析，即对商品与商品的交换关系的分析，这种分析实质上是对商品所有者之间的交换关系的分析。在分析中揭示了商品是使用价值和价值的对立统一体，商品的使用价值和价值，对商品所有者讲，不仅是统一的，而且是对立的，是互相排斥的。

商品的内在矛盾决定了它的运动形式，这就是商品的交换过程，这个过程既是商品内在矛盾的外部表现又是这个矛盾的暴露和解决的过程。交换过程的矛盾是个人过程和社会过程的对立统一，是商品经济关系的私人劳动和社会劳动的矛盾在交换过程中的表现。

交换过程的矛盾的历史发展必然产生货币。因为在物物交换的过程中，一方面商品的价值，有了一个价值形式；另一

方面，商品的价值还没有取得和使用价值相独立的形式。这个矛盾的发展，既要求货币的产生又为货币的产生创造了条件，这就从商品交换的历史发展过程中，揭示了货币的起源和本质。货币产生后，商品的内在矛盾又表现为商品和货币的矛盾。

第三章是货币或商品流通，马克思分析的是简单的商品流通，是从物物交换过程的分析，进入到以货币为媒介的商品流通过程的分析。简单的商品流通是从整体看的以货币为媒介的商品交换。因为商品流通，不只是某个商品的商品——货币——商品这一孤立的过程，而且包括各个独立进行的商品——货币——商品的过程的互相交错，互为前提，互为条件的错综复杂关系的总体。这样，“流通本身只是交换的一定要素，或者也是从总体上看的交换。”（《马恩选集》第二卷第101页）“每个商品形态变化系列所形成的循环，同其他商品的循环不可分割地交错在一起。这全部过程就表现为商品流通。”（《资本论》一卷131页）商品流通是商品所有者的关系的总和。就一个商品的形式变化看，从商品转化为货币，又从货币转化为商品，就是这个商品所有者的两种行为，一种是卖，一种是买，商品所有者既是卖者，又是买者；就各种不同商品的形态变化的总体看，就是各个不同商品的所有者的相互关系。一个商品的总形态的变化，在其简单的形式上，包含四个极和三个登场人物”。（同前书130页）不同的商品所有者互相作为买者和卖者发生关系，并且时而作为买者，时而作为卖者。这里所说的商品所有者之间的关系还是简单商品所有者之间的关系。马克思说：“到这里，我们还只知道人与人之间的一种经济关系，即商品所有者之间的关系，在这种关系中，商品所有者只是由于

· 让自己的劳动产品，才占有别人劳动的产品。”（同前书127页）。

商品流通发展的不同阶段，商品所有者在流通中的相互关系采取了不同的形式，从而商品流通也采取了不同的形式，进而决定了货币的不同职能，是商品流通决定货币流通，而不是相反。商品流通的准备阶段，所有的商品所有者都以货币来衡量商品价值的大小，使货币具有价值尺度的职能；并作为计算货币发挥其职能作用商品流通的现实过程，货币成为商品形态变化或不同商品所有者之间的商品交换的媒介，使货币具有流通手段的职能；商品流通过程中断，商品所有者只卖不买，货币作为社会财富的代表贮藏起来，使货币具有贮藏手段的职能；商品流通中，商品所有者之间发生赊买赊卖的信用关系，商品流通和货币流通在时间上分开，商品所有者的买者和卖者的关系转化为债务人和债权人之间的关系，使货币具有支付手段的职能；商品流通越出国内的范围，发展为国际之间的贸易，使货币具有了世界货币的职能。所以，商品流通的不同阶段、不同形式，商品所有者之间的不同社会生产关系，使货币具有不同的职能。货币的不同职能是随着商品流通的发展相继出现的。物物交换发展为以货币为媒介的商品交换，就同时产生以货币的价值尺度和流通手段的职能。所以，马克思把货币规定为价值尺度和流通手段的统一，并把价值尺度和流通手段看作货币的基本职能。作为价值尺度和流通手段的统一货币，随着商品流通发展的不同阶段和采取的不同形式，又逐步产生了贮藏手段、支付手段和世界货币的职能。货币的各种不同职能也是既互相区别又互相联系的辩证关系。货币的不同职能，从不同的方面反映了货币的本质。货币的各种不同职能的作用范

围和相对占优势的状况也表示了社会生产过程的极不相同的阶段。但是，不很发达的商品流通就足以促使这些不同职能的形成。

这三章是马克思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和方法，分析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关系，所取得的伟大成果。他从资本主义社会中最大量、最普遍的现象出发，接着它的本来面目，如实地进行分析和综合，发现了商品矛盾，生产商品的劳动两重性的矛盾，商品的个别价值和社会价值的矛盾，价值和价值形式的矛盾，价值形式中的相对价值和等价形式的矛盾，私人劳动和社会劳动的矛盾，交换过程中的个人过程和社会过程的矛盾，商品和货币的矛盾等等，发现了商品经济关系的运动规律。这就形成了商品、价值、价值形式、货币、货币的不同职能等经济范畴，对这些经济范畴，按着从抽象到具体、从简单到复杂和历史与逻辑一致的原则，形成了本篇的逻辑体系和结构，这就是商品、交换过程和货币或商品流通。虽然分析的是商品和货币，但它的中心内容是劳动价值论。这就为分析资本主义商品生产打下了理论基础。要懂得剩余价值就要首先懂得价值。所以，这一篇又是分析资本主义经济关系的“导言”。

二、关于商品理论的几个问题

1. 关于商品的概念

商品的概念包含下列三层意思：

第一，它是为交换而生产的劳动产品。其基本要点是：是劳动产品，不是劳动产品不能成为商品；是为交换而生产的，或拿到市场上去进行交换的劳动产品。这是就有形的物质生产的产品而言的。

第二，商品是劳动产品在商品生产关系下所特有的社会形式。这是上一层意思的引深。凡商品必须是劳动产品，但劳动产品不一定是商品，只有在商品生产关系下，劳动产品才采取商品的形式，这就把商品的形式与商品生产关系联系起来了，这就提到了历史唯物论的高度。

第三，商品是使用价值和价值的对立统一。商品生产关系下的劳动产品，要成为商品，它就必须是一个使用价值，并且必须是对别人、对社会有用的使用价值；同时它又必须是一个价值，生产商品所耗费的社会劳动，必须得到补偿，这样生产者才能满足他们的复杂的社会需要。

这三层意思是互相联系的，是一致的，不能割裂开来。只停留在第一层意思上，有可能只停留在表面现象上，而忽视其产品生产关系所特有的社会属性，从而把商品看成是劳动产品的自然形式，永恒的形式，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就是这样。这使他们成了历史唯心主义者。忽视第三层意思，就有可能，虽然生产了一个劳动产品，但交换却不能实现，或者是由于使用价值不适合需要，或者由于价值过高，不为社会所承认。这样劳动产品就不可能成为现实的商品。

2. 本篇研究的商品是什么性质的商品？

与前边关于研究对象中的不同观点相联系，对本篇所研究的商品性质也有三种不同的观点：①是简单商品经济的商品；②是资本主义商品经济的商品；③是具有共性的商品。这三种意见，大都以马克思的不同论述为根据。但都是各执一词，有片面性，不应把马克思的不同论述对立起来，而应把它们联系起来统一理解。从本篇所研究的商品和货币的理论内容以及商品、货币发展的历史过程的角度上看，本篇所研究的是简单商品生产关系下的商品，不是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下

的商品。这一点，马克思和恩格斯曾多次明确指出过。如“为什么马克思在第一卷的开头从他作为历史前提的简单商品生产出发，然后从这个基础进到资本，——为什么他要从简单商品出发，而不是从一个在概念上和历史上都是派生的形式，即已经在资本主义下变形的商品出发。”（《资本论》第三卷第17页）马克思自己也说过同样的话：“我们是从作为资本主义生产的基础和前提的商品，从产品的这个特殊的社会形式出发的”因此，否定本篇研究的商品是简单商品生产关系下的商品是不符合马克思原义的。但是，马克思在《资本论》中一开头就指出：“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占统治地位的社会的财富，表现为‘庞大的商品堆积’，单个的商品表现为这种财富的元素形式。因此，我们的研究就从分析商品开始。”（《资本论》第一卷第47页）这里显然指的是资本主义社会的商品。如何理解马克思和恩格斯这两个显然不同的论述呢？二者为什么是统一的而不是互相对立的呢？这要从简单商品生产关系与资本主义商品生产关系的历史联系上与马克思研究资本主义商品经济关系的逻辑方法上去进行分析。

马克思说：“在资本存在之前……货币能够存在，而且在历史上存在过。因此，从这一方面看来，可以说，比较简单的范畴可以表现一个比较不发展的整体的处于支配地位的关系，或者可以表现一个比较发展的整体的从属关系”，而“比较简单的范畴，虽然在历史上可以在比较具体的范畴之前存在，但是，它的充分深入而广泛的发展恰恰只能属于一个复杂的社会形式”。（《马恩选集》第二卷105、106页）商品和货币比起资本来是比较简单的范畴，资本是个复杂的范畴。在资本之前，商品货币已经存在，它是简单商品生产

这种不够发达的商品经济关系的理论抽象，而当资本关系占统治地位后，商品货币关系被保留下来，并从属于资本关系，并且也只有在资本主义经济关系中，商品货币关系才得到充分而广泛的发展。从这个意义上讲，本篇的商品和货币，也是资本主义商品货币关系的反映，不过是暂时的抛开了它的资本性质，是把它们作为资本主义社会最简单、最抽象的形式来看的。在这个限度内，这种从简单的范畴上升到复杂的范畴这个抽象的思维进程是符合现实的历史过程的。因此，不能把马克思关于这个问题的不同论述，绝对对立起来。

马克思以简单商品经济关系下的商品货币关系为典型，所得出的关于商品、价值、货币等等经济范畴，也必然适合于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下和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下的商品货币关系。所以，商品、价值、货币等经济范畴必然具有共性。如商品的二因素，生产商品的劳动两重性，价值是抽象劳动的凝结，价值量由社会必要劳动量决定，货币的职能等等。但是，简单商品经济关系下所抽象的商品、价值、货币等经济范畴，也有其特殊性，如价值的特殊社会性质，所反映的是简单商品经济关系，是由私人劳动和社会劳动的矛盾决定的，这就既不适用于资本主义商品经济关系，更不适用于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关系。因为在那里是社会化大生产与生产资料资本主义私有制的矛盾，是生产资料公有制与不同的生产资料公有制形式和不同经营方式下形成的局部社会劳动或联合劳动之间的矛盾。再比如在简单商品经济关系下，商品价值的构成，没有必要划分为必要价值和剩余价值，全部劳动都归生产者个人占有；而在资本主义商品经济关系下的商品价值构成，则划分为必要价值和剩余价值；社会主义商

品经济关系下的商品价值构成则划分为归个人所有的价值和归社会公共所有的剩余产品价值。在这里共性只能限于商品的价值是社会劳动的凝结，价值量由社会必要劳动量决定，而商品价值的构成，则各有特殊性。由此可见，把本篇中马克思关于商品货币的理论，看成只是具有共性的商品货币关系的反映，忽略其中所包含的具有特殊性的东西。也是不恰当的事实上，马克思研究的是特殊的简单商品货币关系。恩格斯说：“马克思在第一卷的开头从他作为历史前提的简单商品生产出发，然后从这个基础进到资本”，“从简单商品出发，而不是从一个在概念上和历史上都是派生形式，即已经在资本主义下变形的商品出发。”（《资本论》第三卷第17页）马克思研究了这个特殊的简单商品，也就从这个特殊中抽象出一些具有共性的东西，因为一般寓于特殊之中。由此可见，把本篇研究的商品归结为只是具有共性的商品的观点，既不符合马克思的原义，又对社会主义建设的实践有一定的危害。因为它会导致混淆社会主义商品与社会主义社会中的非社会主义经济成份的商品的区别和联系。

3. 关于商品的二因素：使用价值和价值（价值实体和价值量）

马克思是从两个不同角度，阐述商品的使用价值的。一是作为使用价值的使用价值，即作为物质资料的使用价值。从这个方面研究商品的使用价值，马克思只是谈了些最必要的方面，是尽量的少。只指出了使用价值是商品的有用性，即它能满足人民某种需要的属性；它是由商品的物质特性决定的，是商品的自然属性；商品的使用价值都是一定量的使用价值；发现商品的使用价值是历史的工作；从商品的使用价值上反映不出人们的社会关系；不论财富的社会形式如

何，使用价值总是财富的物质内容，因此，作为物质资料的使用价值不是政治经济学的研究对象，而是商品学的研究对象。二是作为“形式规定性”的使用价值，即使用价值在商品生产关系下所特有的社会属性。这是指商品的使用价值是为社会、为别人的使用价值；从单个商品看，使用价值是商品价值的物质承担者；从两个商品的交换关系或价值关系看，使用价值是交换价值的物质承担者；从某种商品的使用价值总量看，它的总量必须在符合社会总需求的条件下，生产这个商品量所耗费的社会劳动，才能作为社会必要劳动形成商品的价值；在这个使用价值总量中，看何种生产条件下生产的使用价值量占大多数，那么该种生产条件下生产该使用价值所耗费的劳动，就接近于社会必要劳动量，从而决定该商品的价值。这种作为形式规定的使用价值，“也有一个历史的特殊性质”（《资本论》第一卷附录1019页）从这个意义上讲，商品的使用价值是政治经济学的研究对象。马克思说：

“只有当使用价值本身是形式规定的时候，它才属于后者（指政治经济学——引者注）的研究范围。它直接是表现一定的经济关系即交换价值的物质基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3卷第16页）

由此可见，近年来，关于使用价值是不是政治经济学和《资本论》的研究对象的争论，关键在于区分从什么角度上来分析商品的使用价值，如果不区分作为使用价值的使用价值和作为经济形式规定性的使用价值，就笼统地把使用价值作为政治经济学和《资本论》的研究对象，或不作为它们的研究对象，都是片面的，这种争论不是把马克思主义推向前进，而是倒退，是把马克思已经解决了的问题，又重新拉回到无意义的争论中。

马克思是从商品价值现象，回溯到商品交换的最初形式——物物交换，并由此出发，通过商品的交换价值的分析，发现了商品的价值。

关于交换价值，通常人们只注意它的量的方面，即只注意交换价值是两种不同的使用价值互相交换的比例这一方面，而不大注意交换价值是价值的相对表现这一质的方面。其实交换价值既有质的规定性又有量的规定性，量是一定质的量。

关于价值的社会实体和价值范畴，马克思通过对两个商品交换关系的分析，发现两种不同的使用价值所以能够互相作为交换价值并在一定比例上相等是因为它们有质的同一性，它们当中含有一个共同的东西。这个共同的东西就是抽象劳动，是同一的无差别的人类劳动，是简单劳动，也是社会劳动。它是商品中所共有的社会实体。人们一般只注意，抽象劳动这一层含义，而不注意其它几层含义，其实这些不同层次的含义，都从一个方面对形成价值的社会实体——人类劳动做了规定。只有把它们联系起来，才能完全把握形成商品价值的一般人类劳动的特性。

商品的价值是简单的，同一的、抽劳动的凝结。把价值理解为一般人类劳动的凝结，这对于认识价值本身具有决定性的意义。因为处于流动状态的人类劳动是形成价值的，它本身还不就是价值。人类劳动只有凝结在、结晶在、物化在使用价值中，它才形成价值。

商品的价值是商品的本质属性，是商品的社会属性。劳动产品变成商品的决定性因素是劳动并不是在任何社会条件下都形成价值，都形成商品价值。只有在商品生产关系下劳动才形成价值，劳动产品才变成商品，并且也不是任何商